

第七章 有、時、空、動

第二節 時間

（pp.117-126）

釋厚觀（2014. 3.22）

壹、外道與佛教的時間觀（pp.117-119）

（壹）佛對外道提出的我與世間常、無常等妄執戲論，一概置而不答（pp.117-118）

時間，普通以為這是頂¹明白的一樁事，像長江大河般的滔滔²流來。然而加以深究，即哲學家也不免焦心³苦慮⁴、瞠目結舌⁵，成了不易解答的難題。

佛在世的時候，外道提出問題問佛：「我與世間常？我與世間無常？我與世間亦常亦無常？我與世間非常非無常？」⁶此中所謂我與世間，即近代所說的人生與宇宙⁷。

外道從時間的觀念中去看宇宙人生，因為不能理解時間，所以執是常住或是無常等。佛對此等妄執戲論，一概置⁸而不答。

（貳）外道的時間觀（p.118）

一、時論外道的時間觀（p.118）

從前，印度有時論外道⁹，其中一派，以時間為一切法發生、滅去的根本原因，為一切法的本體。¹⁰

二、勝論師的時間觀（p.118）

¹ 頂：24.副詞。表示程度。猶最，極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216）

² 滔滔（去么）：大水奔流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22）

³ 焦心：憂慮，著急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62）

⁴ 苦慮：苦思冥想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324）

⁵ 瞠（彳厶）目結舌：瞪着眼睛說不出話來。形容窘迫或驚呆的樣子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250）

⁶ （1）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34（962 經）（大正 2，245b27-246a10）。

（2）《起世經》卷 5（大正 1，333c22-334a1）。

（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2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74c8-75a1）。

⁷ 宇宙：5.包括地球及其他一切天體的無限空間。6.一切物質及其存在形式的總體。宇，指無限空間；宙，指無限時間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1295）

⁸ 置：3.廢棄，捨棄。4.擱置，放下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1024）

⁹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343-344：

時論外道，以為時間是萬有的本體，一切的一切，都從時間實體中出來。一切受時間的支配和決定；一切法的生起、滅亡，都不過是時間實體的象徵。到了這時這法生，到了那時那法滅，一切以時間而定的。所以，他說：「時來眾生熟，時去則摧朽；時轉如車輪，是故時為因。」這樣的時間，是一切法的生因。

¹⁰ 《大智度論》卷 1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65b10-15）：

有人言：「一切天地好醜皆以時為因，如《時經》中偈說：『時來眾生熟，時至則催促，時能覺悟人，是故時為因。世界如車輪，時變如轉輪，人亦如車輪，或上而或下。』」

吠師釋迦 (vaiśeṣika) ——勝論師在所立的六句義¹¹中，實句 (九法)¹²中有此時間的實法，看為組成世間的實在因素。

〔叁〕佛教的時間觀 (pp.118-119)

一、佛典中的時間觀 (p.118)

考之佛典，佛常說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的三世說，但時間畢竟是什麼，不大正面的說到。

二、譬喻論者、分別論者之時間觀 (p.118)

譬喻論者、分別論者，才將時間看成實在的、常住的，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七六 (又卷一三五)¹³說：「如譬喻者、分別論師，彼作是說：世體是常，行體無常；行 (法) 行世時，如器中果，從此器出，轉入彼器。」¹⁴

他把時間看成流變諸法——行以外的恒常不變體，一切法的從生而住，從住而滅，都是流轉於恒常固定的時間格式中。¹⁵

¹¹ 唐 普光述《俱舍論記》卷5〈2分別根品〉(大正41, 94b29-c2)：

若依勝論宗中先代古師，立六句義：一、實，二、德，三、業，四、有，五、同異，六、和合。

¹² 唐 普光述《俱舍論記》卷5〈2分別根品〉(大正41, 94c11-14)：

實句義云何？謂九種實名實句義。何者為九？一、地，二、水，三、火，四、風，五、空，六、時，七、方，八、我，九、意，是為九實。

¹³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35 (大正27, 700a26-29)：

譬喻者、分別論師執世與行其體各別，行體無常，世體是常；諸「無常行」行「常世」時，如諸器中果等轉易；又如人等歷入諸舍。

¹⁴ (1)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76 (大正27, 393a10-15)：

或有執「世與行異」，如譬喻者、分別論師。彼作是說：「世體是常，行體無常。行 (法) 行世時，如器中果，從此器出，轉入彼器；亦如多人，從此舍出，轉入彼舍。諸行亦爾，從未來世，入現在世；從現在世，入過去世。」

(2) 印順法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183：

從後代一切大小學派看來，時間是依法之流動建立的，離法之外，並沒有時間的別體單獨存在。但是古代的分別論者及譬喻論師曾有過時間別有實體的主張。如《婆沙》卷七六及一三五說：

「譬喻者、分別論師彼作是說：世體是常，行體無常；行行世時，如器中果，從此器出，轉入彼器。……為止彼意，顯世與行，體無差別。」

他們主張時間 (世體) 是常住的，固定的。諸法 (行) 是無常的，流動的。諸法的流動，是在固定的時間中流動著，如像果子的從這盤子 (未來) 到那盤子 (現在) 的情形一樣。

¹⁵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344：

釋尊說法，不詳為時間的解說。佛法的真義，要從聖典的綜合研究中理解出來。佛滅後，聲聞學者，對這一問題，略有不同的兩派：

一、譬喻師說：時間是有實體的，是常住的。常住的實體的時間，是諸法活動的架格；未來的通過了現在，又轉入過去。過、現、未來三世，是有他的實體而嚴密的畫出界限的。所以，諸行是無常的，而諸行所通過的時間，卻是常住的。這是絕對的時間觀。

二、其他學派，都說時間並沒有實體，是精神、物質的活動所表現的；不是離了具體的事物，另有實在的時間。

依性空者看來，二派都不免錯誤。絕對的時間，是非佛法的，不消說。一般以色法、心法為實有，以時間為假有，不但依實立假，是根本錯誤；抹煞時間的緣起性，也是大大不可的。

這種說法，類似西洋哲學者客觀存在的絕對時間。把時間實體化，看作諸法活動的根據，「如從此器轉入彼器」，不免有失佛意！

三、中觀家的時間觀 (p.119)

〔一〕依存在的法體而示現時間相 (p.119)

依中觀的見地來看：時間是不能離開存在——法而有的，離開具體的存在而想像有常住不變的時間實體，是不對的。如《中論·觀時品》說：「因物故有時，離物何有時？」¹⁶

故時間不過依諸法活動因果流變所幻現的形態；有法的因果流行，即有時間的現象。時間的特性，即是幻似前後相。一切法不出因果，法之所以有，必有其因；由因生起的，勢必又影響於未來。故任何一法，都有承前啟後，包含過去、引發未來的性質。

也就是說，即一一法的因果流行，必然的現為前後延續的時間相。若離開存在的法，而想像常住真實的時間相，那是由於想像而實不可得的。

〔二〕依運動而顯示時間相 (p.119)

又，時間的特性是有變動相的，因為諸行——一切法都在息息¹⁷流變¹⁸的運行著，即在此息息流變的活動中，現出時間的特徵。《中論·觀去來品》說：「若離於去法，去時不可得」¹⁹。去，就是運動的一種，離了運動的去，去的時間也就不可說了。

〔三〕法體與法用不即不離，依存在的運動而有時間 (p.119)

前者是說：因存在的——法體而示現時間相，今此依運動而顯示時間相。然而這不過是分別的考察，法體與法用是不相離（也是不相即）的，所以也即是依那存在的

在後一派中，所說依法有生滅而立時間，然表現時間的諸法生滅，怎樣入於過去，怎樣到達現在，怎樣尚在未來，這又是很有爭論的。

¹⁶ (1) 《中論》卷3〈19觀時品〉(大正30, 26a24-25):

因物故有時，離物何有時，物尚無所有，何況當有時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352:

有實在的事物，或許可說「因物故有時」。既知因物而有，那就「離物」沒「有時」了，為什麼還戲論時間相呢？況且，切實的觀察起來，是沒有真實物體的。既然「物」體「尚無所有」，那裡還可說「有時」呢？這不過是從他所承認的而加以破斥罷了。中觀者的真義：「若法因待成，是法還成待」。所以，不但時是因物有的，物也是因時而有的。物與時，都是緣起的存在，彼此沒有實在的自性，而各有他的緣起特相。

¹⁷ 息息：2.猶言時時刻刻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七)，p.503)

¹⁸ 流變：變遷，變化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，p.1278)

¹⁹ (1) 《中論》卷1〈2觀去來品〉(大正30, 4a2-3):

云何於去時，而當有去法，若離於去法，去時不可得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86:

外人要執著有去時，去時中有去，那要觀察去時到底是什麼？要知道，時間是在諸法的動作變異上建立的，不能離開具體的運動者，執著另有一實體的時間。時間不離動作而存在，這是不容否認的。那麼，怎麼「於去時」中「而」說應「當有去法」呢？為什麼不能說去時中有去？因為「若離於去法，去時不可得」。

運動而有時間。

貳、時間之施設 (p.120)

(壹) 依照存在的運動形相而成的時間 (自然的) (p.120)

不離存在的運動而有時間相，所以依於法的體、用無限差別，時間相也不是一體的。

如我們所說的一天、一月、一年，都是根據某一存在的轉動而說的。如依地球繞日一周而說為一年，月球繞地球一周而說為一月，地球自轉一周為一日。這種依照存在的運動形相而成的時間，可以說是自然的。

(貳) 世人依習慣的方便而假設的時間 (假設的) (p.120)

而一日分為二十四小時，一小時為六十分等，這都是人類為了計算而假設的。

人類假設的時間，可以隨時隨處因風俗習慣而不同，如現在說一天二十四小時，中國古時只說十二時²⁰，印度則說一天有六時²¹。

而自然的時間，即隨所依存在的運動而安立，在共同的所依（如地球繞日）前，即有一種共同性。

但世人每依習慣的方便而有所改動，如佛經說「世間月」²²為三十日，而以三百六十五日為一年等。

佛法中說時間，如大劫、中劫、小劫²³等，即依世界的災患與成壞而施設的；

短暫的時間，約心行的變動說，所以稱為一念、一剎那。

叁、依存在的變動而有時間相 (pp.120-122)

(壹) 沒有其小無內的剎那 (pp.120-121)

²⁰ 十二時：1.古時分一晝夜為十二時，以干支為記。《左傳·昭公五年》杜預注有夜半、雞鳴、平旦、日出、食時、隅中、日中、日映、晡時、日入、黃昏、人定等名目，雖不立十二支之名目，但已分十二時。至以十二支記時，《南齊書·天文志》始有之。參閱清趙翼《陔餘叢考·一日十二時始於漢》、楊伯峻《春秋左傳注·昭公五年》“十時”注。《漢語大詞典》(一)，p.807)

²¹ (1)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79(大正27, 898a28):「時謂六時，即日、夜各初、中、後分。」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25, 409b25-27):

「日月歲節」者，日名從旦至旦，初分、中分、後分，夜亦三分。一日一夜有三十時：春、秋分時，十五時屬晝，十五時屬夜，餘時增減。

²² 《大智度論》卷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25, 409c1-7):

有四種月：一者、日月，二者、世間月，三者、月月，四者、星宿月。

日月者，三十日半；世間月者，三十日；月月者，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；星宿月者，二十七日，加六十七分之二十一。

閏月者，從日月、世間月二事中出，是名十三月。或十二月，或十三月，名一歲。

²³ 印順法師，《藥師經講記》，p.81:

劫，梵語劫波，義譯為時分；有小劫、中劫、大劫。依佛法說，世界最初成立，人壽八萬四千歲，百年減一歲，慢慢減到人壽十歲時，又百年增一歲，一直增到八萬四千歲；這樣的一減一增，名叫小劫；二十個小劫，為一中劫；八十個小劫為一大劫。

依存在的變動而有時間相，依自心而推論存在變動的極點而說為剎那，但並非有其小無內的剎那量。唯有自性論者，才會想像依剎那剎那的累積而成延續的時間。

存在的變動為我們所知道的，即大有延緩或迅速的區別。

舉例說：假定於（我們所知的）一小時內，瀑流²⁴的流速為平流²⁵的流速的多少倍，依運動而有時間，所以瀑流的時間必長，平流的時間必短。

好在瀑流與平流沒有自覺，否則或許會說：平水方²⁶七日，瀑流一千年。

時間依存在的運動而顯現，所以此以為極長，彼不妨以為極短。所以佛法中說：一念與無量劫，相攝相入²⁷。

〔貳〕沒有其大無外的大全 (p.121)

時間，因所依一切法的動變而幻現，所以說為各別的時間。但一切法是緣起的存在，是相關相依的，所以世間每依待於一運動形相較安定而顯著者——如日、如地球，依它運動的形態而安立時間，因而可以彼此推算。有了共認的時間標準，即儘管此各各的時間不同，而可以比較，互知長短。

有了此共同的時間標準，在世俗事件上，即不應妄說即長即短，否則即是破壞世間。就是佛，也不能不隨順世間而說。

然而一切是緣起的，緣起法即不能無所依待的；所以雖概括的說一切一切，而到底沒有其大無外的大全²⁸，也即不能建立絕對的標準時間。唯有自性論者，還在幻想著！

肆、佛教各學派之三世觀 (pp.122-123)

〔壹〕現在實有論者²⁹ (p.122)

佛法中，現在實有者說：過去、未來是依現在而安立的。他們是以當下的剎那現在為實有的，依現在的因果諸行，對古名今，對今名古，對現在說過去、未來。離了現在，即無所謂過去、未來。

這也有它的相對意義：例如考古學家，因現在掘得出土之物，能考知其多少年代以及從前如何如何，沒有此，過去即無從說起。故離了現在，就不能理解過去，並無真實的過去。

〔貳〕三世實有論者 (p.122)

²⁴ (1) 瀑（ㄅㄨˋㄠˋ）流：2.猶洪流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201）

(2) 瀑（ㄅㄨˋㄨˋ）流：瀑布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201）

²⁵ 平流：平緩地流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935）

²⁶ 方：41.副詞。僅僅，僅只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1549）

²⁷ 相入：1.互相為用，彼此投合。2.佛教語，猶包含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135）

²⁸ 大全：全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338）

²⁹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346：

現在實有者有一根本的錯誤。不知現在是不能獨立的；沒有絕對的現在可說。現在是觀待過去、未來而有；離了過去、未來，還有什麼現在？沒有前後相的時間，根本是破壞時間特性的。凡建立現在有的，被剎那論所縛，還不得解脫呢！

三世實有論者——薩婆多部，把三世分得清清楚楚：過去是存在的，不是現在、未來；現在不是過去、未來，未來也是存在的，不是過去、現在。

（叁）唯識家：現在實有論者，只知觀待現在而說過去、未來（p.122）

唯識家也是現在實有者，所以只知觀待現在而說過去、未來，而不知觀待過去、未來而說現在。

（肆）中觀家：三世幻有（pp.122-123）

《中論·觀去來品》說：「離已去未去，去時亦無去。」³⁰去時，即正去的現在，離了

³⁰（1）《中論》卷1〈2 觀去來品〉（大正 30，3c8-9）：

已去無有去，未去亦無去，離已去未去，去時亦無去。」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84-85：

這首頌，是總依三時的觀門中，明沒有去法。說到去，去是一種動作，有動作就有時間相，所以必然的在某一時間中去。一說到時間，就不外已去，未去，去時的三時。若執著有自性的去法，那就該觀察他到底在那一時間中去呢？

是已去時嗎？運動的作業已過去了，怎麼還可說有去呢？所以「已去無有去」。

未去，去的動作還沒有開始，當然也談不上去，所以「未去」時中，也是「無去」的。若說去時中去，這格外不可。因為不是已去，就是未去，「離」了「已去、未去」二者，根本沒有去時的第三位，所以「去時亦無去」。這對三時中去，作一個根本的否定。

（3）《中論》卷1〈2 觀去來品〉（大正 30，4a2-19）：

云何於去時，而當有去法，若離於去法，去時不可得。

若言去時去，是人則有咎，離去有去時，去時獨去故。

若去時有去，則有二種去，一謂為去時，二謂去時去。

若有二去法，則有二去者，以離於去者，去法不可得。

（4）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86-88：

怎麼「於去時」中「而」說應「當有去法」呢？為什麼不能說去時中有去？因為「若離於去法，去時不可得」。去時是不離去法而存在的，關於去法的有無自性，正在討論，還不知能不能成立，你就豫想去法的可能，把去法成立的去時，作為此中有去的理由，這怎麼可以呢？譬如石女兒的有無，雙方正在討論；敵者就由石女兒的長短妍醜來證明石女兒之有，豈非錯誤到極點？

這樣，去時要待去法而成立，所以不能用去時為理由，成立去法的實有。「若」不知這點，一定要說「去時」中有「去」的話，此「人」就「有」很大的過「咎」，他不能理解去時依去法而存在，等於承認了「離去」法之外別「有去時」，「去時」是「獨」存的，是離了「去」法而存在的（獨是相離的意思）。自性有的去時不可得，執著去時有去，不消說，是不能成立的。

有人說：離了動作沒有去時，這是對的，但去時去還是可以成立。這因為有去，所以能成立去時，就在這去時中有去。執著實有者，論理是不能承認矛盾，事實上卻無法避免。所以進一步的破道：「若」固執「去時有去」，「則」應「有二種」的「去」：「一」、是因去法而有「去時」的這個去（去在時先）；「二」、是「去時」中動作的那個「去」（去在時後）。一切是觀待的假名，因果是不異而交涉的。因去有去時，也就待去時有去，假名的緣起是這樣的。但執著自性的人，把去法與去時，看成各別的實體，因之，由去而成立去時的去，在去時之前；去時中去的去，卻在去時之後。不見緣起無礙的正義，主張去時去，結果，犯了二去的過失。

有兩種去，又有什麼過失呢？這犯了二人的過失，因為去法是離不了去者的。

去者是我的異名；如我能見東西，說是見者；做什麼事，說是作者；走動的說是去者。

已去與未去，是不可得的，此即顯示中觀與唯識的不同。

中觀者說：過未是觀待現在而有的；同時，現在是觀待過未而有的。

今試問常人：何者為「現在」？恐很難得到解答。如說「現在」是上午九點鐘；或說現在是求學時代，這現在即可包括一、二十年；若說「現在」是二十世紀，這「現在」可包括更多的年代了！

故若沒有過去、未來，也就沒有現在，所以時間不是現在實有而過未假有。

離了現在，過去、未來也就不可說，所以時間也不是三世實有的。

伍、時間緣起如幻 (pp.123-124)

(壹) 時間的前後相 (p.123)

一、時間的前後延續相，以當下的現在而見有前後 (p.123)

我們覺有時間的前後延續相，以當下的現在而見有前後，即此前後相而說為現在。由於諸法的息息流變，使人發見時間的三世觀。在此，更顯出緣起的深妙。

二、時間必然現為前後相，但最原始、最終之邊際不可得 (p.123)

凡世間的（存在）一切，都是幻現為前後相的；但同時，也可說世間一切，都是沒有前後相的。因為，如以前後的延續相為真實有自性，那麼前即應更有前的，前前復前前，永遠找不出一個元³¹始³²的極限來！即使找出原始³³的邊沿³⁴，這原始的已不是時間相了！

時間必然現為前後相的，今既為原始而更沒有前相，那就不成為時間，也必不成其為存在了。

有前即是無前；照樣的，有後，結果是無後。因此，佛說眾生流轉生死以來，「本際不可得」。³⁵本際，即是原始的時間邊限，這邊限是不可得的。若說有此本際，即

佛教雖說緣起無我，但只是沒有自性的實我，中觀家的見解，世俗諦中是有假名我的。我與法是互相依待而存在的。凡是一個有情，必然現起種種的相用，這種種，像五蘊、六處等，就是假名的一切法。種種法是和合統一的，不礙差別的統一，就是假名的補特伽羅。假名我與假名法，非一非異的，相依相待而存在。所以去者與去法，二者是不容分離的，有去法就有去者，有去者也就有去法。

這樣，「若」如外人的妄執，承認「有二去法」，豈不是等於承認「有二去者」嗎？要知道：「離於去者」，「去法」是「不可得」的啦。

³¹ 元：9.開始，起端。10.根源，根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207）

³² 元始：1.起始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212）

³³ 原始：1.考察本始。2.最初，第一手的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p.930-931）

³⁴ 邊沿：邊緣，邊際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1289）

³⁵ (1)《雜阿含經》卷34（940經）（大正2，241b16-17）：

世尊告諸比丘：「眾生無始生死，長夜輪轉，不知苦之本際。」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31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290c27-291a4）：

「無始空」者，世間若眾生、若法，皆無有始。如今生從前世因緣有，前世復從前世有，如是展轉，無有眾生始；法亦如是。何以故？若先生後死，則不從死故生，生亦無死；

等於取消了時間。

〔貳〕一般宗教、哲學家與近代學者對生起因的推論 (pp.123-124)

一、有的宗教推想為上帝創造一切 (pp.123-124)

一般宗教、哲學者，在此即感到困難，於是推想為上帝創造萬物，以為有上帝為一切法的生起因，困難就沒有了。

但推求到上帝，上帝就成了無始無終的！說上帝創造一切，而上帝則不由他造。

二、印度數論師主張由自性開展為一切 (p.124)

印度數論師的自性，又名冥性³⁶，即推求萬有的本源性質，以為杳杳³⁷冥冥³⁸不可形狀³⁹，有此勝性，由此冥性而開展為一切。

三、老子認為「杳杳冥冥，其中有精；恍恍惚惚，其中有物」 (p.124)

老子的「杳杳冥冥，其中有精⁴⁰；恍恍惚惚⁴¹，其中有物」，⁴²亦由此意見而來。⁴³

若先死後有生，則無因無緣，亦不生而有死。以是故，一切法則無有始。

³⁶ (1)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361-362：

數論是因中有果論者，認為世間的根本，是冥性——自性。冥性，雖不能具體的說出，但精神、物質都從他發展出來；所以世間的一切，也就存在於冥性中。冥性由神我的要求，發展出大、我慢、五微、五大等的二十三諦。這變異的二十三諦，都是冥性中本有的發現。如泥中有瓶性，在泥未轉變為瓶的形態時，現實的泥土，是不見有瓶相的；但泥團因轉變為瓶時，瓶性顯發，就失去泥名，而生起瓶了。雖是這樣的轉變了，果在因中是先有的；因變為果時，因體也存在而不失。所以世間的一切，都統一於真常實在的自性中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中國禪宗史》，p.384：

「數論」為印度六大學派中的重要的一派。依「數論」說：「自性」（羅什譯為世性。約起用說，名為「勝性」。約微妙不易知說，名為「冥性」）為生起一切的根元。「自性」為什麼「變異」而起一切？「數論」說：「我是思」。由於我思，所以自性就變異而現起一切。這與「性即空寂，思量即是變化」，「自性變化」，不是非常類似的嗎？陳真諦在南方傳譯的《金七十論》，就敘述這「變，自性所作故」（大正 54，1245c4）的思想。論上還說：「如是我者，見自性故，即得解脫。」（大正 54，1250b21-22）

³⁷ (1) 杳杳：1.昏暗貌。4.猶隱約，依稀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816）

(2) 杳冥：4.調奧秘莫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816）

³⁸ (1) 冥：2.昏暗，不明。6.隱蔽，幽深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448）

(2) 冥冥：3.懵懂無知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452）

³⁹ 形狀：5.描摹，形容比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p.1114-1115）

⁴⁰ 精：12.隱微，奧妙。15.精氣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216）

⁴¹ (1) 恍恍：1.朦朧不清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518）

(2) 恍惚：1.迷離，難以捉摸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518）

(3) 惚：隱約或遊移而不可捉摸；不清晰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602）

(4) 惚恍：混沌不分，隱約不清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602）

(5) 恍恍惚惚：2.模糊不清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519）

⁴² (1) 老子《道德經》〈二十一章〉：

孔德之容，惟道是從。道之為物，惟恍惟惚。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；恍兮惚兮，其中有物。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；其精甚真，其中有信。自今及古，其名不去，以閱眾甫。吾何以知眾甫之狀哉？以此。

四、近代的學者主張進化論 (p.124)

又如近代的學者，說一切進化而來。如照著由前前進化而來，而推溯⁴⁴到原始物質從何而來，即不能答覆。好在站在科學的立場，無須答覆。

(叁) 一切法似現為時間的延續相，而實自性不可得 (p.124)

要知一切法似現為時間的延續相，而實自性不可得，僅能從相依相待的世俗觀去了解它。心與境是相應的——而且是自識、他識展轉⁴⁵相資⁴⁶的，如函⁴⁷小蓋⁴⁸也小，函大蓋也大；⁴⁹認識到那裏，那裏即是一切；觀察前後到那裏，那裏即是始終。

緣起法依名言而成立，但並不由此而落入唯心，下面還要說。⁵⁰不應為自性見拘礙⁵¹，非求出時間的始終不可。

無論是執著有始，或推求不到原始而執著無始，都是邪見。佛法，只是即現實而如實知之而已！

(肆) 小結 (p.124)

(2) 陳鼓應《老子的註譯及評介》，中華書局出版，2001年，p.152：

大「德」的樣態，隨著「道」為轉移。「道」這個東西，是恍恍惚惚的。那樣地惚惚恍恍，其中卻有形象；那樣地恍恍惚惚，其中卻有事物。那樣地深遠暗昧，其中卻有精質；這精質是非常真實的，這精質是可信驗的。從當今上溯到古代，它的名字永遠不能消去，依據它才能認識萬物的本始。我怎麼知道萬物本始的情形呢？從「道」認識的。

⁴³ 印順法師，《中國禪宗史》，pp.384-385：

當然，「數論」與「南方宗旨」，決不是完全相同的。但對因思量而自性變化一切來說，不能說沒有間接的關係。「自性」，或譯為「冥性」，中國佛學者，早就指出：老子的「杳杳冥冥，其中有精；恍恍惚惚，其中有物」，從「道」而生一切，與「數論」的「冥性」說相近。所以「南方宗旨」的「自性」變化一切說，對未來的融「道」於禪，的確是從旁打開了方便之門。這些，是與曹溪本旨無關。

⁴⁴ 推溯：推本溯源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，p.679)

⁴⁵ 展轉：2.重複貌。形容次數多。3.形容經過多種途徑，非直接的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四)，p.47)

⁴⁶ 相資：1.相互憑藉。2.相互資助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七)，p.1158)

⁴⁷ 函：5.匣子，封套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，p.506)

⁴⁸ 蓋：3.器物上部有遮蓋作用的東西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九)，p.496)

⁴⁹ 《大智度論》卷2〈1序品〉(大正25，74b29-c2)：

如諸法無量，智慧亦無量無數無邊；如函大蓋亦大，函小蓋亦小。

⁵⁰ (1)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中觀今論》，第8章〈中觀之諸法實相〉，第2節，〈性、相〉，pp.159-161：

唯心論者說：凡是有的，必是依心識而存在的。一切不過是自心所幻現的，是自心所涵攝的，是自心表象的客觀化——物化。我們所知道的，不出於心識名言。這即是必由心識的了相而知性，被解說為並無心外的存在。所以，「若人識得心，大地無寸土」。中觀者從緣起觀的立場，即不作此等說。……中觀者世俗諦安立——施設諸法為有，不即是客觀實在性的如此而有，這與心識、根身有莫大關係，尤其不能離意識的名言而存在。若離開心識名言，即不能知它是如此如此而有的。但依於心識，不即是主觀的心識，所以與唯識者所見不同。所認識的是因果能所相依相涉的幻相，離開能所系即不會如此的，離開因果系也不會如此的，極無自性而為緣起——因果、能所交織的存在。

(2) 《中觀今論》第11章〈中道之實踐〉，第2節〈緣起空有〉，pp.241-242。

⁵¹ 拘礙：拘閔亦作“拘礙”，束縛阻礙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，p.487)



凡是緣起的存在，必有時間相，有時間相才是緣起的存在。時間是緣起的，是如幻的，是世俗不無的；但若作為實有性而追求時間的究極始終，那就完全錯了。

陸、時間前後延續的幻相 (pp.124-126)

(壹) 時間的幻相是向兩端展開的，也即是前後延續的 (pp.124-125)

存在法是如幻的，唯其幻現實在相，所以每被人們設想它的內在真實自性即本體。

但時間的幻相不同，時間是向兩端展開的，也即是前後延續的。雖然，在前的也有被看為在後的，在後的也有被看為在前的，常是錯亂的；但在個人的認識上，它的前後延續相極為分明，不能倒亂。

因此，無論是把時間看成是直線的 ——，或曲折形的 ，或螺旋形的 ，這都是依法的活動樣式而想像如此的時間，但同樣是露出向前與向後的延續相，而成為時間的矛盾所在。

(貳) 時間的幻相「如環之無端」，一切是新新不住的流行，不是說後起者即是前者的再現 (p.125)

佛悟緣起的虛妄無實，說緣起「如環⁵²之無端⁵³」，即形容隨向兩面看都有前後可尋，而到底是始終不可得。

從時間的前後幻相看：諸法的生、住、滅，有情的生、老、死，器界的成、住、壞，都是有前後相的。一切在如此的周而復始⁵⁴地無限演變著，不說是旋形的，而說是如環的，問題在似有始終而始終不可得，並不是說後起者即是前者的再現。

諸行無常，雖一切不失，而一切是新新不住的流行，不是過去的復活。從如環無端的任何一點去看，都是前後延續的。

(叁) 世間的一切皆是在環形無前後中的前後動變不息 (pp.125-126)

成、住、壞，生、老、死，生、住、滅，乃至說增劫——進步的時代，減劫——沒落的時代，⁵⁵這都不過是一切存在者在環形無前後中的前後動變不息。世間的漫長，人命的短促，幻相的深微⁵⁶，使我們不能知其如幻，不能適如其量的了解他，因而引起不少的倒見！

⁵² 環：2.泛指圓圈形的物品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四)，p.635)

⁵³ 端：7.開始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八)，p.394)

⁵⁴ 周而復始：循環往復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，p.296)

⁵⁵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35：

劫有三種：一、中間劫，二、成壞劫，三、大劫。中間劫復有三種：一、減劫，二、增劫，三、增減劫。減者從人壽無量歲減至十歲，增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，增減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，復從八萬歲減至十歲。此中一減一增十八增減，有二十中間劫；經二十中劫世間成，二十中劫成已住，此合名成劫。經二十中劫世間壞，二十中劫壞已空，此合名壞劫；總八十中劫合名大劫。(大正27，700c11-19)

⁵⁶ 深微：深奧微妙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，p.1431)